

股票简称：佛山照明（A股） 粤照明 B（B股）

股票代码：000541（A股） 200541（B股）

公告编号：2023-083
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今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焦志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工作调动原因，焦志刚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辞职后，焦志刚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焦志刚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焦志刚先生持有公司 A 股股票 90,399 股，辞职后，焦志刚先生所持股份将继续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等法律、法规进行管理。公司董事会对焦志刚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12 月 29 日